



昨天下午，南京银城东苑小区的“东苑足疗”店内，两女一男3名20岁左右的员工站在老板金某面前，其中一女员工眼泪汪汪。这3人不仅上月工资还没拿到，而且每人还有600元押金在老板手里。

“想拿到工资可以，你们先得书面承诺干到春节，否则没门！”老板挥着手对3名员工说。



春节前外来务工人员讨薪投诉很多 资料图片

想回家过年却拿不到工资

老板竟称“要想拿工资，书面承诺干到春节”

每月被扣 200 元作押金

“东苑足疗”的这3名员工都是外地人，3个月前，他们被介绍到“东苑足疗”店做足疗技师。但前3个月每月工资里都有200元被老板扣下来，说是押金。员工小刘家在连云港，她说她的婚礼定在大年初二，上次领



图为“东苑足疗”店

工资时，她把这事告诉了老板娘宋某，希望能早点回家准备，但对方没有答应。

员工小张家在沐阳，她说她将回家订婚，另外一名家在江西的员工也表示打算近期回老家过年，但老板听说后，根本就不信他们的理由，更不答应放他们走，“老板说，除非家里失火死人，才给走。”

结果，上月的工资老板没按时发给他们。前晚，3名员工来到老板在附近开的一家理发店里要钱，结果钱没要到，而且发生了争执，差点打了起来。

“老板娘还是附近一家街道办事处的工作人员呢。”3人愤愤地说，老板娘自己常给居民调解纠纷，一边却欠着自己员工的工资。

老板称不发钱是为了留他们

3名员工随后带着记者来到足疗店附近的一个棋牌室，老板金某正在里面打麻将。“等会，我再打两圈。”金某说。

老板坐在椅子上一边搓麻将一边说。

记者等人在旁边等了20多分钟，金某两圈麻将已打完，但又说，“我再打一圈。”旁边有人称“我替你”，金某才起身。

“他们3个都要走，我的店还怎么开？”金某说，3人同时辞职，生意无法进行，他不得不在门前贴了告示，以装修为由通知客户暂时不要来。金某指责员工不守信用，“当初介绍他们来的人说，保证他们干到春节，但现在还有一个月，他们都要走。”金某说，虽然跟员工之间没有签订合同，但当初约定好，员工辞职要提前一个月打招呼，等到店里招来了新员工，才给他们走。之所以扣押金，也是怕员工不辞而别。

但员工们认为，介绍人无权代表他们承诺。员工小刘说，“上次我领工资时告诉老板娘的啊，不信你去问。”“我是这个店的老板，我问她做什么？”金某说。

拿书面承诺换工资？ 律师称无效

“我不扣你们工资，我今晚就发给你们。但是你们得写下书面保证，保证干到春节前，如果你们跑了，我就拿着你们的保证书去法院告你们。”金某说，不写书面承诺，想领工资“没门”，至于押金，现在更不可能还给员工，只有员工一直干到春节前，到时才给他们。

对此，江苏嘉文律师事务所杨立宇主任认为，“用人单位不得以任何形式强迫员工留在单位。”杨立宇称，法律和劳动部门均不允许用人单位以收取保证金、押金等形式，强迫员工留在单位。

至于金某迟迟不给3人发放12月工资，杨立宇律师认为，金某还违反了劳动合同法中有关“按月足额以货币形式支付工资，不得克扣或者无故拖欠劳动者的工资”的条款。至于书面承诺一事，更不受法律保护。

快报记者 常毅 马晶晶 文/摄

干了不满 20 天突然遭辞

4 员工感觉很“受伤”要讨说法

元月2日晚，南禧幸星电子(南京)有限公司江宁车间里，周女士等4名员工正在上班，生产组长突然拿出4张空白纸让她们签名。签完后，组长又要求她们填上“辞职报告”……“难道我们就这样被炒了鱿鱼？”4名员工感到莫名其妙。昨天上午，该公司人事部负责人和4名员工，以及记者，面对面坐到了一起。

干得好好的突然被辞

这4名员工是去年12月14日通过劳务公司介绍，进入南禧幸星电子(南京)有限公司工作的。“我们工作都很用心，没出过差错。”周女士说，刚进公司时，组长说只要认真干活，就会有回报。因此，到公司大半个月以来，4人一直兢兢业业，努力工作。

元月2日晚，这4人正在加班时，组长突然找到她们。“她给我们每人发了一张空白纸，让我们在上面签名。”员工王女士说，她们虽然觉得纳闷，但还是签了名。签完后，组长就让她们在签字的白纸上写辞职报告，4人这才明白，公司是要辞退她们。“组长说现在人手过多，不需要这么多人，让我们辞职。”

突然被炒鱿鱼，4人拒绝签字，但组长说，不写辞职报告，一分钱工资都拿不到。两名20岁的员工害怕了，写了辞职报告，但周女士和王女士没写。“我本来就不是自己愿意辞职的，干嘛要写辞职报告！”

人事部负责人道歉并表示愿签合同

“我前阵子休产假，现在刚回来上班，并不知道公司招聘了这4名员工。”该公司人事部负责人王小姐说，其实公司并不需要增加人手，如果她当时在公司的话，不会答应招聘的。目前，公司的订单减少，确实不需要这么多人手。“但元月2日晚发生的事情，我事先并不知情。”

“这位组长是自做主张，显然是不对的。”王小姐

说，事后她立即召集生产组长开会，对这名组长进行批评。随后，王小姐还向4名员工道了歉。

王小姐说，公司将对4名员工采取补救措施，“既然人都已经招聘进来了，我们不会再辞退她们。”王小姐说，公司上层也已答应，不辞退4名员工，并且将遵照《劳动合同法》，在员工进公司一月内，和她们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保险。

律师：公司可补签合同

得到公司如此答复后，4名员工却有了不同的想法。周女士表示，她愿意在公司继续工作，但她担心，跟组长已经闹翻，组长会不会给她“小鞋”穿，公司会不会因此事对她产生不满，把她调到一个位置偏远的分厂工作？对此，王小

姐承诺，不会将其调往分厂，并且会为其调换一个生产小组。

但另外3名员工却表示，“公司想要就要，想辞就辞，伤害了我们的自尊心。”这3人表示“很没面子”，不想再继续干了，她们要求公司给予一定的赔偿。对此，王小姐称，“这不可能。”

江苏嘉文律师事务所杨立宇主任认为，“劳动合同法规定，用人单位可以在一个月之内补签合同。”杨立宇称，即便用人单位曾有过过失，但单位随即又同意在一个月内给其签订合同，这是法律允许的。至于员工以自尊心受伤为由提出赔偿，是不会受到法律支持的。杨立宇认为3名员工继续与用人单位签订合同为上策。

快报记者 常毅 马晶晶

“唇枪舌剑”3小时 讨回8名民工半年工资

元旦后上班第一天，南京市总工会的“讨薪队”就出动了4名队员，“唇枪舌剑”了3个多小时终于为8名民工讨回了近半年的工资。“今年讨薪可比以前容易多了！”市总工会“讨薪队”表示，接到的讨薪投诉也较往年少了很多。

谈了3个小时讨回 近半年工资

去年6月份，南京江北负责个体装修的陈老板承接了南京启联公司一座写字楼的装修工程，双方约定总价是16.4万，之后他将工程转包给了南通海安的包工头徐某。徐某手下有7名工人，8个人一共干了5个月，终于按照要求将大楼装修一新，可工程结束后，向陈老板要工资时却遇到了麻烦，“启联公司还没付我工程款，我现在没钱给你们。”一次讨要不行，两次、三次上门，陈老板始终说自己没拿到钱，付不出来。从去年国庆节之后，徐某等8个人的“讨薪之路”就开始了，一边继续打工，一边等着陈老板发钱。

眼看春节就要到了，没钱怎么回家过年？8个人虽然心急，可是也拿陈老板没办法。元旦期间，民工吉某看到报纸上市总工会的“讨薪热线”，便抱着试试看的态度，打通了，由于还在假期，工作人员记录下了他们的情况。到了1月2日，元旦后上班第一天，“讨薪队”看到这条记录，便马上联系了吉某，按照吉某提供的陈老板家的地址，4名讨薪队员在中午11点多，找到了江北陈老板的暂住地，陈老板刚好在家。

“上面没给我钱，我哪有钱给下面的工人？”在讨薪队员和民工代表吉某的面前，陈老板还是一贯的强硬态度，不停强调自己的难处。讨薪队员中有一名是律师，他首先用“硬”的法律来“压”陈老板：“你这样的行为是恶意拖欠工人工资，按照有关规定，你不但要把工资一分不少付清，还要罚款。”其他队员则在一旁用“软招”：“民工为你干了这么长时间的活儿，上面不给你钱，你可以找上面，但是与民工无关，他们是无辜的！”“如果你一直不给钱，万一矛盾激化，你怎么办？”听了这一番话，陈老板默不作声，而他的老婆还在一边哭哭啼啼，坚持说自己没有钱给。

可就在深夜，民工拿了钱准备离开的时候，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原来公司发了钱之后心不甘情不愿，居然组织了一帮人在外面用棍棒打人。“讨薪队”队员看到这个场面，心想不妙，一边拨打110，一边上去帮民工。直到听到警车的声音，打人者才四散逃去，而不少民工已经哭哭啼啼，坚持说自己没有钱给。

快报记者 陈英



调查显示，外来务工人员讨薪成本三倍于收益，维权难度不小。
资料图片